

參、水庫集水區保育

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工作，為水庫永續利用之根本要務，為達到「營建安全、生態、多樣的水源環境；確保量足、質優、永續的水資源」，本署根據「水庫集水區保育綱要」規定，全面辦理集水區治理工作及水庫淤砂清除，兼顧治本治標，作整體有系統之整治，以減少水庫淤積，增益水源涵養，恢復水庫原有蓄水功能，延長水庫壽命，達成水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民國 97 年度辦理 20 座水庫淤砂浚淤工程 30 件，共計 4,831,862 立方公尺；崩塌地處理工程 33 件；河溪治理工程 14 件；邊坡護岸工程 25 件；排水改善工程 5 件；其他工程 5 件。並辦理 6 件委託研究計畫如下：

- 一、97 年度德基水庫集水區水質監測與受理計畫。
- 二、水庫集水區生態環境評估與綜合成效指標之建立（2 年計畫，本年為第 2 年實施）。
- 三、水庫集水區環境棲地受理與治理保育對策之研究（2 年計畫，本年為第 1 年實施）。
- 四、水庫保護帶土地處理原則之探討（2 年計畫，本年為第 1 年實施）。
- 五、石門水庫集水區崩塌水庫集水區保育及管理資料庫建置與應用系統整合計畫（2 年計畫，本年為第 2 年實施）。
- 六、石門水庫集水區崩塌與庫區淤積風險評估研究（3 年計畫，本年為第 3 年實施）。